附件1

本次部分不合格样品检验项目

一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姜检验项目包括：吡虫啉、镉(以Cd计)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唑磷、铅(以Pb计)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氧乐果。

2.香蕉检验项目包括：苯醚甲环唑、吡虫啉、吡唑醚菌酯、多菌灵、氟虫腈、甲拌磷、腈苯唑、联苯菊酯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。

3.鸡蛋检验项目包括：地美硝唑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氟虫腈、甲硝唑、氯霉素。

4.海水虾检验项目包括：恩诺沙星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镉(以Cd计)、氯霉素、土霉素/金霉素/四环素(组合含量)。